

# 一批新规九月起施行,关系你我生活

这个9月,一批新规开始施行。义务教育教学内容与方式迎来重要变化;中小学校财务制度进一步规范;招标投标新规严禁虚假招标、违法投标等行为……更完备的法治体系,护航更美好的生活。

## 劳动课将成为独立课程

开学季,多项与学校相关的新规开始施行。新修订的义务教育课程方案和课程标准于2022年秋季学期开始执行。

新修订的课程方案整合小学原品德与生活、品德与社会和初中原思想品德为“道德与法治”,进行九年一体化设计;改革艺术课程设置,一至七年级以音乐、美术为主线,融入舞蹈、戏剧、影视等内容,八至九年级分项选择开设;科学、综合实践活动开设起始年级提前至一年级;劳动、信息科技及其所占课时从综合实践活动课程中独立出来。

按照新课标,劳动课程共设置十个任务群,分为日常生活劳动、生产劳动和服务性劳动三大类。其中,日常生活劳动包括清洁与卫生、整理与收纳、烹饪与营养、家用器具使用与维护四个任务群。

此外,根据教育部《关于大力推进幼儿园与小学科学衔接的指导意见》,从2022年秋季学期开始,各省(区、市)全面推行入学准备和入学适应教育,建立幼小协同的合作机制,加强在课程、教学、管理和教研等方面的研究合作。

2022年9月1日起施行的《中小学校财务制度》明确,中小学校组织收入应当合法合规,各项收费应当严格执行国家规定的收费范围、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不得擅自扩大收费范围、增加收费项目、提高收费标准。中小学校严禁设立“小金库”,严禁账外设账,严禁公款私存。

## 严禁虚假招标、违法投标、不诚信履约等行为

为充分发挥法规制度刚性约束作用,引导招标投标活动朝更加规范有序方向发展,国家发展改革委等13部门发布意见,进一步规范招标投标主体行为。

《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严格执行招标投标法规制度进一步规范招标投标主体行为的若干意见》要求,严格执行强制招标制度,不得以违法形式规避招标、虚假招标,除特殊情形外,依法必须招标项目应当实行全流程电子化交易。

在打击遏制违法投标和不诚信履约行为方面,意见明确,投标人应当依法诚信参加投标,自觉维护公平竞争秩序。加大对违法投标行为的打击力度,严格依法实施行政处罚并按照规定纳入信用记录。

本意见自2022年9月1日起施行,有效期至2027年8月31日。

## 向境外提供重要数据应申报数据出境安全评估

向境外提供重要数据应申报数据出境安全评估

《数据出境安全评估办法》自2022年9月1日起施行,为维护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提供新保障。

办法明确了4种应当申报数据出境安全评估的情形,包括:

数据处理者向境外提供重要数据;关键信息基础设施运营者和处理100万人以上个人信息的数据处理者向境外提供个人信息;自上年1月1日起累计向境外提供10万人个人信息或者1万人敏感个人信息的数据处理者向境外提供个人信息;国家网信部门规定的其他需要申报数据出境安全评估的情形。

## 保险资产管理公司应建立全面风险管理体系

《保险资产管理公司管理规定》自2022年9月1日起施行,进一步强化保险资产管理公司监管。

规定将风险管理作为专门章节,从风险管理体系、风险管理要求、内控审计等方面进行全面增补,要求建立完善全面风险管理制度和机制,切实维护保险资金等长期资金安全。

规定还从总体要求、股东义务、激励约束机制等方面,对公司治理作出明确要求。根据规定,保险资产管理公司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不得有虚假出资、抽逃或者变相抽逃出资,以任何形式占有或者转移保险资产管理公司资产等行为。

## 建立港口基础设施维护基本制度

为保障港口安全稳定运行,《港口基础设施维护管理规定》自2022年9月1日起正式施行。

规定建立了港口基础设施维护的基本制度,对维护工作提出了具体要求。比如,明确港口公用基础设施维护主体由地方政府确定,其他港口基础设施由港口经营人负责维护。

在监管方式上,规定落实国务院“放管服”改革要求,明确港口行政管理部门原则上应当采取“双随机一公开”方式进行监督检查,提升管理效能。

(来源:新华每日电讯)

## 国产新冠治疗药物取得新进展

日前从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科研攻关组获悉,我国积极推进新冠治疗药物研发,除了已获批的中和抗体、化学药物和中药外,还有多个药物在临床试验中显示出疗效,科技创新有效助力了疫情防控工作。

2021年12月,国家药监局应急批准了新冠病毒中和抗体联合治疗药物安巴韦单抗注射液(BR11-196)及罗米司韦单抗注射液(BR11-198)注册申请。这是我国首家获批的自主知识产权新冠病毒中和抗体联合治疗药物。

2022年7月,国家药监局附条件批准了阿兹夫定片增加治疗新冠肺炎适应症注册申请。这是我国自主研发的口服小分子新冠肺炎治疗药物。

此前,在湖北武汉抗疫斗争中,有关院士、专家带领团队科研人员,针对前期没有特效药可用的状况,以救治需求为导向,筛选出中药“三药三方”等一批药物,为新冠肺炎救治提供了有力保障。

国家卫生健康委科教司监察专员刘登峰介绍,新冠疫情发生后,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第一

时间组织了药物研发攻关,在药物的临床前研究、抗体的筛选、临床试验资源统筹和快速审评审批等方面都做了大量工作。基于国家新药创制重大专项积累的药物筛选、疫苗研发、临床评价等平台 and 团队,很快推动了中和抗体、化学药物和中药等成功上市。

据了解,我国当前还有多个新冠治疗药物正处于不同的研发阶段,部分药物已在国内外开展Ⅲ期临床试验。

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科研攻关组有关负责人介绍,目前新冠治疗药物研发主要围绕阻断病毒进入细胞、抑制病毒复制、调节人体免疫系统3条技术路线开展,我国在这些技术路线上均有部署。

由科技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药监局、国家中医药局等部门组成的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科研攻关组药物研发专班,自2020年2月16日设立以来,组织全国优秀专家团队,全力推进有效药物和治疗技术研发工作。

(来源:新华网)

## 养老托育服务业纾困扶持政策措施出台

国家发展改革委等13部门近日印发《养老托育服务业纾困扶持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明确了房租减免、税费减免、社会保险支持、金融支持、防疫支持以及其他支持等26条纾困扶持措施。

受新冠肺炎疫情等因素影响,养老托育服务业面临较多困难。通知指出,养老服务机构和托育服务机构属于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范畴,承租国有房屋的,一律免除租金到2022年底。鼓励非国有房屋租赁主体在平等协商的基础上合理分担疫情带来的损失。

在税费减免方面,通知明确,2022年,各地对符合条件的养老托育服务机构按照50%税额顶格减征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不含证券交易印花)、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等“六税两费”。严格落实养老托育服务机构用电、用水、用气、用热按居民生活类价格执行的政策,鼓励地方2022年视情给予进一步减免优惠。

在社会保险支持方面,通知指出,延续实施阶段性降低失

业保险、工伤保险费率政策。对不裁员、少裁员的养老托育服务机构,实施普惠性失业保险稳岗返还政策。受疫情影响经营出现暂时困难的养老托育服务机构,可申请阶段性缓缴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单位缴费部分,缓缴期间免收滞纳金。

在金融支持方面,通知提出,开展普惠养老专项再贷款试点,支持金融机构通过融资信用服务平台网络向普惠养老服务机构提供贷款。引导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继续按市场化原则与养老托育领域的中小微企业(含中小微企业主)和个体工商户自主协商,对其贷款实施延期还本付息。

通知指出,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应在物资调配、转运隔离、医疗救治等疫情防控工作部署方面对养老托育服务机构予以倾斜,提供技术支持和必要保障。通知同时明确了中央预算内投资加大对养老托育设施建设支持力度,将养老托育设施建设项目纳入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支持范围等支持措施。

(来源:新华网)

## 国家卫健委:正在会同相关部门推进健康码互通互认

9月2日举行新闻发布会,介绍党的十八大以来,卫生健康信息化工作进展与成效。国家卫健委相关负责人表示,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数字抗疫成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一大亮点。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推进大数据支撑疫情防控: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完善数据共享机制。在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统筹下,横向上,卫生健康委同相关部门建立完善跨部门“大数据”共享机制,并依托国家疫情防控管理平台等数据枢纽实现跨部门数据应用。纵向上,向各地及时分发多部门比对形成的风险人员数据,为各地开展“网格化”管理提供基础数据,支撑做到“四早”“四清”。

二是规范健康码管理,助力复工复产。

为规范健康码管理,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综合组印发了管理办法等文件,持续推进各地健康码规范赋码、及时转码、守住安全底线。推动实现确诊无症状感染者、疫情风险等级、核酸检测结果、抗体检测结果、新冠病毒疫苗接种记录等健康码相关核心基础数据全国统一共享。经过不断努力,已实现全国一省一码,赋码数据全国共享,便利群众安全有序出行,助力复工复产。考虑到为高效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目前,我们正在会同相关部门,不断完善健康码管理,推进健康码互通互认,在支撑疫情防控的同时,最大程度便利大家正常通行。

(来源:中新网)